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 人乐

公告编号：2020-042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人乐	股票代码	0023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慧明	王静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集团总部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集团总部	
电话	0755-86058141	0755-86058141	
电子信箱	caihui ming@renrenle.cn	wangjing@renrenle.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11,681,697.86	3,987,805,835.58	-2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1,672,477.36	-38,521,709.26	-26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5,669,988.11	-50,790,599.47	-20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5,145,708.06	-28,972,608.68	-884.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20	-0.0875	-26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20	-0.0875	-268.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4%	-2.76%	-7.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68,852,178.73	4,748,156,735.42	-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90,620,129.63	1,449,694,171.01	-10.9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5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浩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6%	100,579,100	0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15%	93,038,866	0		
何金明	境内自然人	20.25%	89,100,000	66,825,000		
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	26,400,000	0		
张政	境内自然人	5.36%	23,600,000	0		
王坚宏	境内自然人	1.13%	4,955,971	0		
杨雅婷	境内自然人	0.68%	3,000,020	0		
徐贤笑	境内自然人	0.55%	2,420,000	0		
张宇红	境内自然人	0.40%	1,741,840	0		
王秀荣	境内自然人	0.31%	1,350,58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9 年 7 月 23 日，深圳市浩明投资有限公司与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及附件《表决权委托协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委托表决权期间，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浩明投资有限公司、何金明、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坚宏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4,950,691 股。股东王秀荣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1,350,58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我国经济产生了深刻的影响。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我国1-6月份GDP为456,614亿元，同比下降1.6%；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72,256亿元，同比下降11.4%。百货店、专业店和专卖店分别下降23.6%、14.1%和14.4%。全国网上零售额51,501亿元，同比增长7.3%。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严峻的疫情困难，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发挥自身物流优势，及时组织筹措民生商品和防控物资，通过线上线下经营主渠道，以保供应、保质量、保价格为前提，全力做好市民生活与抗疫物资保障工作。同时，全天候实施经营场所人员疫情动态管控、保障员工健康安全和团队稳定，最大限度的降低疫情影响和损失。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商品零售连锁经营，目前已形成新型大卖场Le supermarket、精品超市Le super、社区生活超市Le life、社区生鲜超市Le fresh、百货及购物中心实体业态与人人乐微店、人人乐云店、第三方平台相结合的线上线下融合的多业态发展格局。经营模式上，公司主要通过直营连锁店开展业务经营，实体门店主要以租赁为主。

公司立足零售主营业务，巩固核心竞争优势，强化区域经营能力，持续稳健扩张，大力拓展线上业务，进一步实施线上线下融合的全渠道经营，继续通过加快经营业态的创新和转型升级、深化内部经营管理体制改革、实施经营合伙人激励机制、推进数字化经营、加强供应链建设、优化商品结构、盘活存量资产等措施，努力改善经营。截止2020年06月30日，公司已开设了149家自营门店，其中2020年上半年新增门店8家，关闭门店3家。

2020年上半年中国连锁经营协会发布的“2019年中国超市百强榜单”榜单中，公司排名第26位；“2019年度深圳连锁经营50强企业”榜单中，公司排名第7位。

(1) 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1,168.17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4.48%（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对营业收入确认的影响，按相同口径调整同期营业收入后，较同期下降7.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67.25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67.77%。公司总资产436,885.22万元，较期初下降7.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129,062.01万元，较期初下降10.97%。

(2) 报告期内发生和未来将要发生的重要事项

1、2020年03月3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州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与广州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配销公司”）签订了《仓库及设备设施租赁合同》，租赁标的为广州配销公司拥有的位于广州市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内的仓库及其仓储设备设施，租赁面积约为58,733.33平方米。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19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及2019年12月16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截止2020年04月7日，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已收到全部的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39,563.63万元，本次关联交易已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19年08月02日，公司披露了《重大仲裁进展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人人乐公司”）与西安曲江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关于紫薇·永和坊项目房产的仲裁案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和解并签署了相关协议书。截止2020年04月29日，紫薇·永和坊房产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成，西安人人乐公司领取了《不动产权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0年06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可能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经审核，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但由于公司主营业务能力较弱而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20年06月29日，公司总裁徐志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裁职务及第五届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委员职务，继续担任公司西北区域分公司总经理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07月0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01月0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01月0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01月01日起施行。同时，允许企业提前执行。	公司于2020年08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08月28日相关公告。	批准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39条“收入”相关内容。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2)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单位：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影响数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1,153,465,121.17	-1,153,465,121.17	-
合同负债	-	1,153,465,121.17	1,153,465,121.17
合计	1,153,465,121.17	-	1,153,465,121.17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浩

2020年08月28日